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

承辦人：李虹鈺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41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ol668@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16353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1092280117_109D2046459-01.pdf)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08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及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案，詳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108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初階、進階研習及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案係為提供本市教師具備專業回饋相關知能，藉由同儕視導等方式達到專業成長之目的，爰依教育部相關規定，籌劃辦理旨揭研習。

三、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所屬教師（含高中職技術教師）。

(二)報名方式：請逕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

(三)課程內容：

1、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務探討。

2、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

(四)課程時間及地點：詳如附件（各梯次除遇不可抗力因素外，以不取消為原則）。

四、本案參加人員公假說明如下：

(一)各課程講師：核予公假（課務自理）。

(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參加研習教師：核予公假（課務派代），假日（不含寒暑假）參訓者，得於一年內擇日補休（課務自理）。

五、檢附本案課程場次表。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朱教師芳梅、黃主任月慧、楊組長雯涵、朱主任晉杰、陳教師瑩娟、夏教師淑琴、賴教師佳敏、包教師希姮(均含附件)